中国证券报
CHINA SECURITIES JOURNAL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2009年/4月9日/星期四
D037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粤照明(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09-004

#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 2008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本报告中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报告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为准,以中、英文两种文字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1.4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信才及财务部经理汪淑琼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 | |
|---|---|
| 股票简称 | 佛山照明(A股) 粤照明(B股) |
| 股票代码 | 000541(A股) 200541(B股) |
| 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北路64号 |
| 邮政编码 | 528000 |
|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 www.chinafsl.com |
| 电子信箱 | gzfsligh@pub.foshan.gd.cn |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林奕辉 | |
| 联系地址 | 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北路64号 | |
| 电话 | (0757)82966098 82810239 | |
| 传真 | (0757)82816276 | |
| 电子信箱 | gzfsligh@pub.foshan.gd.cn | |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 | 2008年 | 2007年 |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6年 |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后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营业收入 | 1,718,712,832.07 | 1,496,072,679.54 | 1,496,072,679.54 | 14.88% | 1,252,922,658.57 | 1,252,922,658.57 |
| 利润总额 | 274,541,109.51 | 501,490,465.82 | 501,490,465.82 | -45.25% | 287,623,305.38 | 320,987,592.7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24,160,595.11 | 423,797,425.54 | 423,797,425.54 | -47.11% | 236,580,991.56 | 266,574,081.5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25,287,455.51 | 122,819,196.84 | 122,819,196.84 | 2.01% | 167,724,672.44 | 171,405,584.6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6,162,565.41 | 51,724,518.71 | 51,724,518.71 | 143.91% | 374,404,198.59 | 374,404,198.59 |
| | 2008年末 | 2007年末 |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6年末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后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总资产 | 2,830,268,837.06 | 3,392,985,767.27 | 3,392,985,767.27 | -16.58% | 2,563,697,231.55 | 2,563,697,231.55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2,601,745,087.26 | 2,987,253,110.11 | 2,987,253,110.11 | -12.91% | 2,304,699,122.97 | 2,304,699,122.97 |
| 股本 | 698,974,104.00 | 465,982,737.00 | 465,982,737.00 | 50.00% | 358,448,259.00 | 358,448,259.00 |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 2008年 | 2007年 |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6年 |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后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2 | 0.61 | 0.61 | -47.54% | 0.51 | 0.5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2 | 0.61 | 0.61 | -47.54% | 0.51 | 0.34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9 | 0.18 | 0.18 | 5.56% | 0.36 | 0.37 |
|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8.62% | 14.19% | 14.19% | -5.57% | 10.27% | 11.5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62% | 16.86% | 16.86% | -9.24% | 10.23% | 10.2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4.82% | 4.11% | 4.11% | 0.71% | 7.28% | 7.44%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54% | 4.89% | 4.89% | -0.35% | 7.26% | 7.31%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0.18 | 0.11 | 0.11 | 63.64% | 1.04 | 1.04 |
| | 2008年末 | 2007年末 |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6年末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后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 3.72 | 6.41 | 6.41 | -41.97% | 6.43 | 6.43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金额 | 附注(如适用)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1,500,075.69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0.00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2,116,871.00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3,100,100.49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1,122,047.92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0.00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0.00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0.00 | |
| 债务重组损益 | 0.00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0.00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0.00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0.00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0.00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10,418,926.17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103,079.50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0.00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0.00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0.00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0.00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0.00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0.00 | |
| 所得税影响额 | -17,737,718.98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249,909.19 | |
| 合计 | 98,873,139.60 | - |

3.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 | 本次变动前 | | 本次变动增减(+,-) | | | | | 本次变动后 | |
|---|---|---|---|---|---|---|---|---|---|
| | 数量 | 比例(%) | 发行新股 | 送股 | 公积金转股 | 其他 | 小计 | 数量 | 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95,809,141 | 20.56 | | | 47,904,569 | | 47,904,569 | 143,713,710 | 20.56 |
| 1、国家持股 | |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2,546,641 | 0.55 | | | 1,273,320 | | 1,273,320 | 3,819,961 | 0.55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2,546,641 | 0.55 | | | 1,273,320 | | 1,273,320 | 3,819,961 | 0.55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92,283,276 | 19.80 | | | 46,141,638 | | 46,141,638 | 138,424,914 | 19.80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88,399,594 | 18.97 | | | 44,199,797 | | 44,199,797 | 132,599,391 | 18.97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3,883,682 | 0.83 | | | 1,941,841 | | 1,941,841 | 5,825,523 | 0.83 |
| 5、高管股份 | 979,224 | 0.21 | | | 489,611 | | 489,611 | 1,468,835 | 0.21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370,173,596 | 79.44 | | | 185,086,798 | | 185,086,798 | 555,260,394 | 79.44 |
| 1、人民币普通股 | 266,807,278 | 57.26 | | | 133,403,639 | | 133,403,639 | 400,210,917 | 57.26 |
|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103,366,318 | 22.18 | | | 51,683,159 | | 51,683,159 | 155,049,477 | 22.18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 465,982,737 | 100.00 | | | 232,991,367 | | 232,991,367 | 698,974,104 | 100.00 |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 股东名称 | 年初限售股数 |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 年末限售股数 | 限售原因 | 解除限售日期 |
|---|---|---|---|---|---|---|
| 欧司朗控股有限公司 | 62,769,374 | - | 31,384,687 | 94,154,061 | 股改 | 2011年4月25日 |
|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 25,630,220 | - | 12,815,110 | 38,445,330 | 股改 | 2008年4月25日 |
| 省农行信托公司佛山市代办处 | 804,375 | - | 402,188 | 1,206,563 | 股改 | 不确定(解除限售申请资料不齐全) |
| 佛山市精美化工厂 | 321,750 | - | 160,875 | 482,625 | 股改 | |
|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 273,487 | - | 136,743 | 410,230 | 股改 | |
| 佛山市兴华商业集团公司 | 160,875 | - | 80,438 | 241,313 | 股改 | |
| 佛山市南方实业发展公司 | 160,875 | - | 80,437 | 241,312 | 股改 | |
| 佛山市鸿图电化教育中心 | 80,460 | - | 40,230 | 120,690 | 股改 | |
| 姜辉 | 80,437 | - | 40,218 | 120,655 | 股改 | |
| 佛山城区城市信用合作社 | 80,437 | - | 40,218 | 120,655 | 股改 | |
| 南海建丰玻璃马赛克厂等156个法人单位 | 583,945 | - | 291,973 | 875,918 | 股改 | |
| 钟信才等自然人 | 979,223 | - | 489,612 | 1,468,835 | 高管持股 | - |
| 合计 | 91,925,458 | - | 45,962,729 | 137,888,187 | - | - |

4.2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股东总数 | 127,639 | | |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欧司朗控股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3.47 | 94,154,061 | 94,154,061 | 0 |
|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0.50 | 73,394,034 | 38,445,330 | 0 |
| 广州佑昌灯光器材贸易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87 | 13,047,847 | 0 | 0 |
| 海通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34 | 9,432,691 | 0 | 未知 |
| DBS VICKERS (HONG KONG) LTD A/C CLIENTS | 境外法人 | 1.18 | 8,280,781 | 0 | 未知 |
| EAST ASIA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 境外法人 | 0.97 | 6,805,057 | 0 | 未知 |
| 庄坚毅 | 境外自然人 | 0.83 | 5,825,523 | 5,825,523 | 0 |
|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56 | 3,929,214 | 0 | 未知 |
|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51 | 3,622,285 | 0 | 未知 |
| NIHK-CUSTOMERS' SEGREGATED ACCOUNT | 境外法人 | 0.31 | 2,214,048 | 0 | 未知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 34,948,704 | A股 |
| 广州佑昌灯光器材贸易有限公司 | 13,047,847 | A股 |
| 海通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 | 9,432,691 | B股 |
| DBS VICKERS (HONG KONG) LTD A/C CLIENTS | 8,280,781 | B股 |
| EAST ASIA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 6,805,057 | B股 |
|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3,929,214 | A股 |
|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 3,212,055 | A股 |
| NIHK-CUSTOMERS' SEGREGATED ACCOUNT | 2,214,048 | B股 |
|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信光项目 | 2,146,000 | A股 |
| 赵熙逸 | 1,918,039 | A股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欧司朗控股有限公司、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和庄坚毅存在关联关系,但欧司朗控股有限公司与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庄坚毅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前10名股东中的其他股东以及公司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构成《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一致行动人关系不详。 | |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公司第一大股东是欧司朗控股有限公司,二零零四年六月在香港设立,注册资本金为50万港元,没有实质性业务经营;现持有本公司13.47%的股份。

公司第二大股东是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一九七八年在香港设立,注册资本金为200万港元,法定代表人庄坚毅,主要经营范围是灯产品销售、出入口业务;现持有本公司10.5%的股份。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 姓名 | 职务 | 性别 | 年龄 | 任期 | 持股数(股) 年初 | 持股数(股) 年末 | 变动原因 |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报酬总额(万元) |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
|---|---|---|---|---|---|---|---|---|---|
| 钟信才 | 董事长 兼总经理 | 男 | 65 | 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 | 401,765 | 602,647 | 转增股份 | 65 | 否 |
| 庄坚毅 | 副董事长 | 男 | 56 | 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 | 3,883,682 (B股) | 5,825,523(B股) | 转增股份 | — | 是 |
| 刘醒明 | 常务董事 副总经理 | 男 | 46 | 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 | 160,800 | 241,200 | 转增股份 | 43 | 否 |
| Mr.Joerg Thaele(泰勒先生) | 董事 | 男 | 45 | 2008年5月至2010年6月 | — | — | — | — | 是 |
| Francis Michael Piscitelli (潘达礼) | 董事 | 男 | 60 | 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 | — | — | — | — | 是 |
| 叶再有 | 董事 | 男 | 52 | 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 | — | — | — | — | 是 |
| 梁贞 | 独立董事 | 男 | 70 | 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 | — | — | — | — | 否 |
| 吴建宏 | 独立董事 | 女 | 62 | 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 | — | — | — | — | 否 |
| 张海霞 | 独立董事 | 女 | 34 | 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 | — | — | — | — | 否 |
| 叶正鸿 | 监事会主席 | 男 | 35 | 2008年4月至2010年6月 | 7,600 | 11,400 | — | 15 | 否 |
| 李建武 | 监事 | 男 | 37 | 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 | 26,005 | 39,007 | 转增股份 | 11 | 否 |
| 焦志刚 | 监事 | 男 | 36 | 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 | 9,229 | 13,843 | 转增股份 | 12 | 否 |
| 陈冠标 | 监事 | 男 | 59 | 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 | — | — | — | — | 是 |
| 沈伟强 | 监事 | 男 | 57 | 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 | — | — | — | — | 是 |
| 区嘉本 | 副总经理 | 男 | 59 | 2007年6月至2008年12月 | 111,135 | 166,702 | 转增股份 | 27 | 否 |
| 郭杰明 | 副总经理 | 男 | 59 | 2007年6月至2008年12月 | 101,467 | 152,200 | 转增股份 | 27 | 否 |
| 黄冠雄 | 副总经理 | 男 | 57 | 2008年4月至2010年6月 | 53,235 | 79,852 | 转增股份 | 16 | 否 |
| 林奕辉 | 董事会秘书 | 男 | 54 | 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 | 39,611 | 59,417 | 转增股份 | 21 | 否 |
| 汪淑琼 | 财务部经理 | 女 | 46 | 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 | 61,483 | 92,224 | 转增股份 | 27 | 否 |
| 合计: | — | — | — | — | 4,856,012 | 7,284,015 | — | 264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2 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 董事姓名 | 具体职务 | 应出席次数 | 亲自出席次数 |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 委托出席次数 | 缺席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
|---|---|---|---|---|---|---|---|
| 钟信才 | 董事长 | 9 | 4 | 5 | 0 | 0 | 否 |
| 庄坚毅 | 副董事长 | 9 | 4 | 5 | 0 | 0 | 否 |
| 刘醒明 | 常务董事 | 9 | 4 | 5 | 0 | 0 | 否 |
| Mr.Joerg Thaele(泰勒先生) | 董事 | 5 | 2 | 2 | 1 | 0 | 否 |
| Francis Michael Piscitelli(潘达礼) | 董事 | 9 | 3 | 5 | 1 | 0 | 否 |
| 叶再有 | 董事 | 9 | 3 | 5 | 1 | 0 | 否 |
| 梁贞 | 独立董事 | 9 | 4 | 5 | 0 | 0 | 否 |
| 吴建宏 | 独立董事 | 9 | 4 | 5 | 0 | 0 | 否 |
| 张海霞 | 独立董事 | 9 | 4 | 5 | 0 | 0 | 否 |

| | |
|---|---|
|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 9 |
|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 4 |
|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 5 |
|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 0 |

§6 董事会报告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1)公司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国内外电光源行业日趋激烈的竞争、而且上半年各种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人民币升值,下半年受到国际金融危机的冲击。在这种艰难的环境中,公司董事会立足企业的长远发展,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在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的基础上,通过强化管理、扩大生产规模、革新营销理念、完善产业基地布局等一系列强有力的措施,使公司的生产经营仍然持续快速发展,市场竞争能力继续得到提升,公司仍然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2008年全年完成灯泡总产量10.82亿只,比上年增长8%;主营业务收入16.89亿元,比上年度增长了15.64%;出口创汇达到8706万美元,增长了19.98%;利润总额2.75亿元,比上年减少了45.25%;净利润2.24亿元,比上年减少了47.11%;实现税后每股收益0.32元。公司利润总额比上年度减少的原因,主要是2007年度公司有证券投资的大额收入,而2008年度证券投资的收入比上年度减少。实际上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势头是很好的,2008年不但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度增长了15.64%,而且主营业务净利润还增长了2.01%。

(2)公司存在的主要优势和困难、盈利能力的稳定性:

①优势

公司是国内行业的龙头,具有较为突出的综合能力,特别是在资金、人才、管理、技术等方面具有较好的优势,电光源节能产品比较齐全,具有较强的核心竞争能力。

2008年公司加大生产基地投资力度,不仅极大地提高了企业的生产能力,同时也为公司再上新台阶的战略目标创造了条件。

②困难

由于电光源行业出口产品受到国际环保限制和国际金融危机的冲击,从而使国内市场无序竞争更加激烈,电光源产品利润率降低。主要原材料和燃油价格的变动调整以及人力成本的增加,对企业的主营业务成本造成一定的压力。

③盈利能力的稳定性

虽然企业在发展中面临的压力不断增大,但电光源行业作为日常消耗品,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进步,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国家政策对节能产品的支持,电光源行业的发展蕴含着巨大的潜力,因此,企业未来的经营和盈利能力具有广阔的空间和稳定性。

(3)主要供应商及客户情况:

前5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1.76亿元,占采购总额比重23.72 %;前5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3.10亿元,占销售总额比重18.09 %。

(4)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同比未发生重大变动。

(5)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同比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6)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构成同比未发生重大变动,与报告期净利润不存在重大差异。

(7)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佛山禅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参股的中外合资公司,本公司持有40%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为180万美元,主要生产溴钨灯等特种光源及配套的照明器件。佛山照明现代灯具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下半年,注册资金500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出资450万元,占总股本90%,该公司主要是生产、销售灯具产品及其配件。佛山市禅盛电子镇流器有限公司属中外合资企业,成立于2003年,注册资金1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总股本75%。该公司生产经营电子镇流器、电子变压器等产品。佛山禅昌电器(高明)有限公司是中外合资企业,成立于2005年10月份,注册资金6,000万元,其中公司占总股本70%,该公司生产经营电光源产品、灯具以及相关配件。佛山照明时代灯具有限公司属中外合资企业,成立于2005年12月,注册资本金5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7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是研制、开发、生产、销售灯具、家用电器及其配件、其他电光源产品。佛山高明富湾山水休闲度假▮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12月,注册资金48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100%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酒店旅业服务。以上六个公司生产业务正常,运作规范,前景较好。

此外,本公司还先后参股的企业有中国光大银行、佛山佛陈公路、深圳量科公司、广州珠江资产管理公司等,公司参股比例较小。这些企业管理规范,业务发展迅速,并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它们都根据经营的情况在不同程度上给予合理的投资回报。

2、对公司未来的展望

(1)行业发展趋势及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对公司可能的影响

①目前国内电光源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导致电光源企业的营业费用大幅上升,行业平均利润率逐渐趋薄。但是,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进步,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国家政策的支持,电光源行业的发展蕴含着巨大的潜力,未来的经营和盈利能力具有广阔的空间和稳定性。为此,公司将利用行业龙头及其"中国灯王"的品牌优势,整合产业资源,推进主业扩张,发挥规模优势,同时强化内部管理,降低成本费用,提高盈利能力。

②针对出口市场实行环保限制和国际金融危机对中小企业冲击的有利时机,充分发挥大企业、强优势的有利条件,积极参与国际市场竞争,打造强势民族品牌,在巩固现有市场的基础上,努力扩大出口市场占有份额,推动企业进入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2)2009年工作计划

2009年公司将继续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同时通过夯实内部管理、合理调整战略布局、全面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稳步实现企业的战略目标。在保持国内电光源行业领先地位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出口外销业务。

2009年公司的主要工作思路是:

①大力推进精确化管理,夯实管理基础,不断提升企业的管理方式的水平,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

②加强高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现生产基地的战略平衡,扩张生产能力,提高产品的市场反应速度和市场占有率。

③保持和发挥综合规模优势,整合企业内部资源,强化资源共享,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盈利水平。

④进一步调整产品结构,大力开发和生产节能产品和高附加值的产品,如金卤灯、LED灯、节能灯、汽车金卤灯等,提高公司产品的获利能力。

⑤发展品牌优势,强化品牌建设,提升品牌的感召力和认同度,促进公司健康快速的发展。

⑥不断挖掘市场潜力,拓展内、外销售空间。

⑦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企业运作,不断提高管理水平,使广大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利益得到可靠的保障。

(3)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以及采取的对策:

公司对未来发展进行展望及拟定公司新年度的经营计划时,我们所依据的假设条件为: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行业政策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国民经济平稳发展大环境不会有大的改变;本公司所在行业的市场环境不会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发生对本公司经营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以及导致公司财产重大损失的任何不可抗力事件和任何不可预见的因素等。公司未来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有:

①市场风险

国内电光源行业日益激烈竞争,这就势必导致电光源企业的营业费用不断上涨、行业平均利润日趋微薄。为此,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内部管理、降低成本费用,推进主业扩张、发挥规模优势,以及大力拓展二、三级市场等措施,化解经营风险,扩大企业的生存与发展空间。

②投资风险

2009年,公司仍将保持较高速度的发展,因此,资金投入也将进一步增加。为此,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投资决策的管理,建立风险预警机制,加强事前调研、事中监控、事后评估的管理,化解投资风险,保障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③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采用国内外领先的技术和设备,技术成熟,工艺合理。公司历来高度重视产品质量,目前公司设有国家级的检测中心,公司执行的产品质量标准,达到或高于国家和国际标准。但电光源产品是低价易耗物,环保要求高。为此,公司将始终不懈地严格质量管理,完善质量控制体系,确保产品质量符合标准,维护公司在市场上的良好信誉。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 | | | | | |
|---|---|---|---|---|---|---|
| 分行业或分产品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 照明器材及灯具 | 168,954.15 | 134,618.69 | 20.32% | 15.64% | 16.20% | -1.87% |
|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 | | | | | |
| 分行业或分产品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 照明器材及灯具 | 168,954.15 | 134,618.69 | 20.32% | 15.64% | 16.20% | -1.87% |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地区 | 营业收入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
| 内销 | 102,900.52 | 15.25% |
| 外销 | 64,453.72 | 16.62% |

6.4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期初金额 |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 本期计提的减值 | 期末金额 |
|---|---|---|---|---|---|
| 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07,217,672.71 | -54,117,672.71 | | | |
|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11,206,158.54 | | -449,424,956.54 | | |
| 金融资产小计 | 618,423,831.25 | -54,117,672.71 | -449,424,956.54 | | 0.00 |
| 金融负债 |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 其他 | | | | | |
| 合计 | 618,423,831.25 | -54,117,672.71 | -449,424,956.54 | | 0.00 |

6.5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募集资金,也没有在报告期之前募集资金延续到报告期内的情况。

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6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三至五年内,用公司自有资金6亿多元投资发展的五个项目,认真抓好落实,即投资金卤灯、投资扩大生产节能灯、汽车灯、日光灯等产品的工作正在按计划组织实施,有的项目已经投产,并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

6.7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6.8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9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2008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227,097,272.30元,在提取10%的任意公积金22,709,727.23元后,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98,104,733.70元(含上年末分配利润293,717,188.63元)。

公司董事会拟按2008年末总股本698,974,104股计,向A、B股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2元(含税,B股红利折成港币支付),实发红利总金额153,774,302.88元,剩余344,330,430.82元结转下年度。

同时,公司拟按2008年末总股本698,974,104股计,用资本公积金向A、B股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转增后,公司资本公积金由原来866,561,081.10元减少到586,971,439.50元;公司总股本由原来698,974,104股,增加到978,563,745股。

向境外B股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将按股东大会决议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的中国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港币的中间价兑换成港币支付。

此分配预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才能实施。

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 |
|---|---|---|---|
| 2007年 | 272,599,901.15 | 423,797,425.54 | 64.32% |
| 2006年 | 179,224,129.50 | 237,472,914.59 | 75.47% |
| 2005年 | 175,639,646.91 | 219,583,402.87 | 79.99% |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 被收购资产 | 购买日 | 收购价格 | 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 本年初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 定价原则说明 |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 关联关系 |
|---|---|---|---|---|---|---|---|---|---|---|
|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 佑昌(南京)照明器材有限公司 | 2008年12月31日 | 7,200.00 | 0.00 | 0.00 | 是 | 以交易双方认可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公司审计及评估后确认的净资产评估值作为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 | 是 | 是 | 公司副董事长控制的公司 |
| 佑昌(新乡)电光机械有限公司 | 新乡市小店工业区的土地使用权 | 2008年08月27日 | 2,500.00 | 0.00 | 0.00 | 是 | 以交易双方认可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公司对该项出具专项的资产评估报告作为本次土地使用权转让的定价依据. | 是 | 是 | 公司副董事长控制的公司 |

7.2 出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7.1、7.2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的影响。

7.3 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关联方 |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 |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 |
|---|---|---|---|---|
| | 交易金额 |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交易金额 |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 6,750.25 | 3.97% | 1,053.61 | 1.33% |
| 佑昌电器(中国)有限公司 | 167.42 | 0.10% | 523.64 | 0.66% |
| 佑昌(南京)照明器材有限公司 | 0.00 | 0.00% | 246.63 | 0.31% |
| 佑昌(杭州)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 984.06 | 0.58% | 0.00 | 0.00% |
| 欧司朗(中国)照明有限公司 | 4,704.00 | 2.77% | 0.00 | 0.00% |
| 佑昌(新乡)电光机械有限公司 | 39.85 | 0.02% | 122.09 | 0.15% |
| 合计 | 12,645.58 | 7.43% | 1,945.97 | 2.46% |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12,645.58万元。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7.4.3 2008年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股东名称 | 特殊承诺 | 履约情况 | 承诺履行情况 |
|---|---|---|---|
| 欧司朗控股有限公司 | 1、所受让的股份自[i]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的六十个月内或 [ii]2011年12月31日前(以[i]或[ii]中较早发生的日期为准)不上市交易或转让。欧司朗控股公司将在股份过户后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在上述股份流通权承诺受限期间锁定目标股份。<br>2、德国欧司朗公司会按照德国欧司朗公司和佛山照明于2004年8月31日签订的灯产品购买合同的条款向佛山照明购买灯产品。<br>3、经佛山照明要求,欧司朗控股公司应促使德国欧司朗公司按照佛山照明与德国欧司朗公司将商定的条款和条件考虑向佛山照明提供适宜的技术协助和诀窍。 | 履约中 | 按照承诺履行 |
| 欧司朗控股有限公司、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 1、股权分置改革与股权过户完成后四年内,将在佛山照明年度股东大会中提出利润分配议案并投赞成票,提出的分配议案中利润分配比例不低于佛山照明当年实现 的可分配利润的65%。<br>2、为保持佛山照明管理团队的稳定,欧司朗控股公司与香港佑昌承诺,于股份转让完成后,将在佛山照明董事会会议和股东会会议上行使表决权,继续支持钟信才先生担任佛山照明的董事长,确保佛山照明现有管理层在三年内基本保持不变;但条件是:现有管理层的表现没有变差且没有因此对佛山照明的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 履约中 | 按照承诺履行 |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7.8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7.8.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 所持对象名称 | 初始投资金额 | 持有数量 |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值 | 报告期损益 |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 会计核算科目 | 股份来源 |
|---|---|---|---|---|---|---|---|---|
| 广东发展银行佛山分行 | 500,000.00 | 229,792 | 5.00% | 500,000.00 | 0.00 | 0.00 | 长期投资 | 增发 |
| 中国光大银行 | 30,828,816.00 | 24,176,768 | 0.29% | 30,828,816.00 | 0.00 | 0.00 | 长期投资 | 增发 |
| 厦门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15,009,875 | 49,950,000 | 9.99% | 115,009,875 | 0.00 | 0.00 | 长期投资 | 增发 |
| 合计 | 146,338,691 | 74,356,560 | — | 146,338,691 | 0.00 | 0.00 | — | — |

7.8.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5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 接待时间 | 接待地点 | 接待方式 | 接待对象 |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
|---|---|---|---|---|
| 2008年3月12日 | 公司所在地 | 实地调研 | 国信证券公司研究员 |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 2008年3月12日 | 公司所在地 | 实地调研 | 博时基金公司研究员 |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 2008年7月7日 | 公司所在地 | 实地调研 | 中海基金公司 |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 2008年8月5日 | 公司所在地 | 实地调研 | 中信建设证券 |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 2008年8月5日 | 公司所在地 | 实地调研 | 银华基金公司 |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 2008年8月5日 | 公司所在地 | 实地调研 | 博时基金公司 |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 2008年8月5日 | 公司所在地 | 实地调研 | 融通基金公司 |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 2008年8月5日 | 公司所在地 | 实地调研 | 景顺长城基金公司 |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 2008年8月5日 | 公司所在地 | 实地调研 | 华夏基金公司 |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 2008年9月1日 | 公司所在地 | 实地调研 | 申银万国证券 |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 2008年9月1日 | 公司所在地 | 实地调研 | 广发基金公司 |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 2008年9月1日 | 公司所在地 | 实地调研 | 上海元昊公司 |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 2008年9月1日 | 公司所在地 | 实地调研 | 建信基金公司 |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 2008年9月1日 | 公司所在地 | 实地调研 | 长城证券公司 |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 2008年9月1日 | 公司所在地 | 实地调研 | 西部基金公司 |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 2008年9月1日 | 公司所在地 | 实地调研 | 上海六通信托 |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 2008年9月1日 | 公司所在地 | 实地调研 | 鹏华基金公司 |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8 监事会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运作,公司财务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和关联交易不存在问题。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 审计报告 |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
|---|---|

审计报告正文

广会所审字【2009】第08000300011号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照明")财务报表,包括200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8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佛山照明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的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佛山照明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佛山照明200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韶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洪文伟

中国 广州 二〇〇九年四月七日

9.2 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附后)

9.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9.4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9.5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08年8月27日与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持有的佑昌(南京)照明器材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并于2008年12月按约定支付了相关的股权转让款,佑昌(南京)照明器材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规定,对于该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合并了佑昌(南京)照明器材有限公司200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由于股权购并日确定为2008年12月,公司在编制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时未将佑昌(南京)照明器材有限公司相关报表纳入合并范围。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4月7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年初余额 | |
|---|---|---|---|---|
| | 合并 | 母公司 | 合并 | 母公司 |
| 流动资产: | | | | |
| 货币资金 | 927,868,735.28 | 886,298,530.33 | 1,098,078,385.11 | 1,062,083,375.17 |
| 结算备付金 | | | | |
| 拆出资金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07,217,672.71 | 107,217,672.71 |
| 应收票据 | 38,410,882.00 | 37,950,500.00 | 34,960,577.14 | 34,294,577.14 |
| 应收账款 | 217,936,592.58 | 234,306,060.48 | 213,517,871.04 | 208,688,722.86 |
| 预付款项 | 49,513,913.85 | 45,534,243.85 | 13,020,791.71 | 11,790,143.02 |
| 应收保费 | |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
| 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1,376,373.53 | | |
| 其他应收款 | 46,055,805.64 | 53,938,618.08 | 42,156,366.86 | 73,374,777.51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存货 | 289,488,562.20 | 275,737,997.20 | 283,361,896.36 | 255,738,274.1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1,569,274,491.55 | 1,535,142,323.47 | 1,792,313,560.93 | 1,753,187,542.55 |
| 非流动资产: | |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511,206,158.54 | 511,206,158.54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185,934,296.23 | 313,664,686.07 | 75,223,326.04 | 130,953,715.88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下转D038版)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粤照明(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09-005

#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3月26日分别以递交、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会议于2009年4月7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亲自出席会议董事6人(钟信才、庄坚毅、刘醒明、Francis Michael Piscitelli(潘达礼先生)、梁贞、张海霞)。董事Mr.Joerg Thaele(泰勒先生)出差请假,委托董事Francis Michael Piscitelli(潘达礼先生)代为投票;董事叶再有出差请假,委托董事长钟信才代为投票;独立董事吴建宏出差请假,委托独立董事张海霞代为投票。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钟信才董事长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08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中、英文)。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预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公司2008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227,097,272.30元,在提取10%的任意公积金22,709,727.23元后,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98,104,733.70元(含上年末分配利润293,717,188.63元)。

公司董事会拟按2008年末总股本698,974,104股计, 向A、B股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2元(含税,B股红利折成港币支付),实发红利总金额153,774,302.88元,剩余344,330,430.82元结转下年度。

同时,公司拟按2008年末总股本698,974,104股计,用资本公积金向A、B股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转增后, 公司资本公积金由原来866,561,081.10元减少到586,971,439.50元; 公司总股本由原来698,974,104股,增加到978,563,745股。

向境外B股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将按股东大会决议日后的第一 个工作日的中国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港币的中间价兑换成港币支付。

此分配预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才能实施。

5、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①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需对《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方面的部分条文进行修改。即《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二条第四款:"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修改为第一百五十二条第四款: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②由于2008年度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原来698,974,104股增加至978,563,745股,为此,《公司章程》第十九条应进行修改。

第十九条修改为: 公司的股本结构为: 普通股总数为978,563,745股, 其中外资持有法人股185,639,147股,社会公众股567,699,598股,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225,225,000股。

6、授权公司经营班子研究并拟定参与合资生产LED灯具产品的建设项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LED是国家支持发展的高效节能产品。随着LED应用市场的迅速发展,国内外对LED灯具出现较好的市场需求。中国已经成为全世界LED封装的第一大地区,每年的需求预计会持续成两位数字的增长,LED封装产业的快速发展,也为LED灯具创造了良好的发展条件,尤其在国内外推行节能环保的背景下,LED灯具的前景十分广阔,而且产品附加值较高。为此公司拟与境内外有关企业合资组建LED灯具公司,生产销售LED灯具产品。通过共同投资设立LED灯具公司,为公司的节能产品和科技进步创造更好的条件,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力。目前设立LED灯具公司的投资规模尚未确定,只做前期的相关准备工作,待公司经营班子调研后再提供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7、关于授权公司经营班子研究并拟定受让杭州佑昌所持杭州时代照明部分股权的议案(本议案属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庄坚毅回避表决)。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近一年多来,国家和有关部门多次下发文件,鼓励企业实行兼并、收购和资产重组,以促进企业实现产业链或实现强强联合的目的。根据目前国家鼓励收购兼并的有关政策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为加快发展我司的金卤灯和高压钠灯的生产经营规模,提高这两种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为公司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经公司初步研究,计划受让佑昌(杭州)照明电器有限公司(简称杭州佑昌)所持的杭州时代照明电器有限公司(简称杭州时代公司)75%股权。

杭州时代公司是一家中外合资企业,有两个股东。杭州佑昌持有杭州时代公司的股份为75%。杭州时代公司主要生产金卤灯、高压钠灯等产品。多年来生产经营稳定,业绩较好 。

目前,杭州时代公司的股权和资产尚未评估,受让股权需要投入的资金无法确定。董事会决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抓紧调研并拟定受让上述企业股权的工作方案,然后再在适当的时候提供给公司董事会讨论决定,并按相关程序公告。

8、关于2008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根据法律法规和企业发展的实际情况不断进行完善和补充,特别是在2007年和2008年开展专项治理活动中,公司对于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全面的梳理和完善,使公司的各项制度均得到了充分有效的实施,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保证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全面实施和充分实现。

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将进一步根据自身的情况和监管机构的要求,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制度的落实和执行,以期对公司的健康运行发挥促进、监督、制约作用,并切实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9、关于公司200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的规定以及有关部门的要求,多年来,公司一直注重企业的社会价值的实现,真诚履行社会责任,以"为股东提供回报、为员工提供平台、为客户创造价值、为社会创造繁荣"为己任,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切实诚信对待和保护其他利益相关者,尤其是对员工的就业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推进环境保护与友好、资源节约与循环等建设,参与、捐助社会公益及其慈善事业,以自身发展影响和带动地方经济的振兴,以促进公司与社会、自然的协调、和谐发展。近年来,虽然受到金融海啸的冲击,但公司仍然扩大生产规模,创造条件增加2000多个就业岗位;在环境保护建设项目上,公司投入3000多万元,对玻璃池炉进行环保技术改造,受到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的赞扬;去年四川汶川大地震,公司组织职工积极参加捐赠活动,公司和职工共向灾区捐赠资金200多万元。

董事会认为,《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是公司首次对外发布的社会责任报告,该报告以2008年度为重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在从事经营管理活动中,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重要信息。相信本报告能起到与社会各界沟通、交流的桥梁作用,能加强对本公司2008 年度社会责任的认知,共同把社会责任的工作做好。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09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拟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09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至200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审计费用为46万元。

11、决定于2009年5月26日(周二)召开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4月9日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粤照明(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09-006

#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3月26日分别以递交、传真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会议于2009年4月7日在公司行政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4人(叶正鸿、焦志刚、李建武、陈冠标)。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正鸿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报告及摘要,包括中、英文;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预案;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监事会通过对公司2008年度报告以及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进行审核,认为年度报告和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09年4月9日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粤照明(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09-007

#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 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董事会议决议,定于2009年5月26日(周二)上午9:00,在本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北路64号)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形式举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的预案。

4、审议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5、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0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以上审议事项的具体内容已在2009年4月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披露的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中。

二、出席会议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邀请的律师。

2、截止2009年5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B股全体股东。

3、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和持股凭证。

(2)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证券帐户卡及持股凭证。

(3)机构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

2、登记地点: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北路64号本公司办公楼一层大厅

3、登记时间:2009年5月22日和25日上午9:00—11:30,

下午2:00—5:00时。

四、其他

1、会期半天,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人:林奕辉

传 真:(0757)82816276

电 话:(0757)82810239 82966098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4月9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权限: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日期: